# 宾馆租赁合同(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6-24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宾馆租赁合同篇一承租人： （以...*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宾馆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就房屋租赁有关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此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租赁楼宇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总部基地凤凰中大道850号恒盛银都b座

二、租用面积：建筑面积共计 平方米。

三、楼宇用途：乙方所承租的房屋作为宾馆或商业办公场所使用。

四、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十一年。

五、租金标准：每月每平米22元（税费后价格），每月计人民币 元。租金前二年不变，第三年起在22元的基础上每年递增8%。

六、装修事宜：

装修期限：免租装修期为3个月。

七、物业管理费：每月每平米2.2元，每月计人民币 元，由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每6个月缴付一次，具体事宜由乙方和物管公司书面约定。

八、室内所耗水电费按国家规定价格以表计费，每月按时查表，乙方在查表后规定时间内缴清费用。

九、付款方式：租房费用每季度结算一次，每次计人民币 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十、履约保证：

1、乙方签约之日应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租共计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届满不再续租时，乙方将完好物业归还甲方，并没有违约行为，业主即在十日内，将保证金（不计利息）返还乙方。

2、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合法经营，照章纳税（负责交纳与房租无关的通讯、网络、视讯等其它费用）。甲方为乙方提供房产文件（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国土证）或可以证明甲方有房屋租赁许可的证明，以确保对乙方租赁房屋产权无争议。

3、在租赁期间，乙方应爱护房屋的设施、设备，不得损坏主体结构。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租赁房屋（含内部设备、设施）毁损，乙方应负责维修或在房租中作赔偿。乙方在对房屋装修时应提前三天向大楼物业工程部办理相关手续，方可进行装修。乙方在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布置网络系统工程前要将装修改造方案及图纸报甲方同意。如装修、改造、增添部分出现故障，后果自负，并须赔偿由此而造成的相邻客户影响和损失。

4、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市、区消防治安部门的有关规定，签定消防责任书，如乙方对租赁房屋使用不当（如未关好门窗、部份办公区无人或无前台值班等），在乙方上班时间内发生的消防事故或治安事件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和民事责任。在下班后发生的案件，由公安机关裁定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在承租期内，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缴付租金的，每逾期一天按月租金的0.03%缴纳违约金，逾期超过7天不缴纳租金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不返还履约保证金，并向乙方提出赔偿。

2、租赁合同生效后，甲方不得将已出租的房屋转租给第三方或提前收回。如果收回负责赔偿乙方合同剩余租期该房屋的经营价格总和和装修损失。

十二、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在租赁期内，乙方拥有转让权在合同期内可以将该店铺转让给其他方经营，其他方需重新与甲方签署合同，租金按当时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进行核算，同时甲方归还乙方所交的租赁保证金。同时拥有转租权，转租期限不超过合同期限。

2、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解除合同。

3、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需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在十日之内书面回函给乙方。如乙方单方解除租赁合同属违约行为，甲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及所交租金并有权将该房屋收回，如乙方人为损坏房屋及设备，应照价赔偿。

4、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合同可以解除。由于不可抗力在大楼内造成甲方或乙方的人身或者财产损失的，双方均不承担赔偿责任。

5、装修及装修附加部分在解除合同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应完整将其房屋整体移交给甲方，不得拆出房屋装修部分（可动产除外）。甲方无义务对装修及添加的装修部分予以补偿。

6、经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或终止合同后，甲方需验收物业是否完好无损，如有损坏应在乙方所交的房租中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违约金及所欠的水、电费和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其超出部分退还给乙方。如乙方所交保证金或剩余房租款不足以补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时，应负责赔偿。结清房租、物业管理费、电费、停车费用等，方可在三天后动手搬迁，否则按违约而论。

十三、租赁期满，租赁合同自然终止，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两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定租赁合同。在同等情况下优先出租乙方。

十四、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发生纠纷双方协商友好解决。协商无效，提交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审理。

十五、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及房租后开始生效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宾馆租赁合同篇二**

甲方（出租方）：

地址： 市 路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甲方将位于 路与 路交接处“ 酒店”整体租赁给乙方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共同订立本合同并同意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租赁物业定义

1、租赁的具体范围、面积及单价、总金额

指甲方根据合同条款出租给乙方的位于 路与 路交接处的“ 酒店”。该房产整体租赁，建筑面积为33494.5平方米（最终精确面积由房产部门测绘确认为准），单价为30元/平方米/月，计币：壹仟贰佰零伍万捌仟元/年。

2、配套设施设备

甲方提供租赁的物业可以满足对方需要的相应配套的水、电（含增容动力、照明、配电）、燃气、消防安全设施、通讯设施、冷暖气空调设施、电梯、环保设施（排水、排污、排烟等）等由乙方确认具备正常使用功能的设备。

甲方的物业附带现有的配套设施（具备正常使用功能）出租给乙方，甲乙双方并据此作为约定相应的合同条款的因素。

第二条 期限定义

1、合同期限

租赁共10年，即自20xx年5月1日起至20xx年4月30 日止。

2、物业交付日期

甲方在20xx年5月1日前，将竣工的物业交付乙方。如逾期不能交付，本条规定的合同期限根据逾期交付天数相应顺延，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补偿乙方经济损失1万元，逾期超过6个月的，乙方可选择终止合同。

第三条 租金及增幅

租金：按照乙方租赁的房屋建筑面积计算，基本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30元。

增幅：从租金计算日第三年起，在基本租金基础上每一年递增5%。

第四条 租金支付方式

乙方按月支付租金给甲方，甲方于每月月首前5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符合当地税务及相关部门要求的租赁费发票，乙方在收到上述发票后3个工作日内将当月租金交付甲方。

第五条 保证金

为了使本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顺利履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人民币200万元作为保证金，开业前将保证金存入双方共管账户中，甲乙双方预留印鉴进行共管。保证金支付方式为合同签订后付100万元，开业时付100万元。乙方在15个工作日内（如有特殊原因，乙方可顺延5个工作日），将上述款项转入指定账户，待甲方依合同约定能顺利完工，能在规定时间内顺利交付物业而不影响乙方正常经营，乙方可在开业后10个工作日内将该款项转入甲方账户。由甲方按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按季向乙方支付保证金利息，直至合同履行期满，甲方一次性退还乙方保证金。

如遇甲方不按规定时间交付物业或物业不符合乙方经营的要求，致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按法律规定返还双倍保证金。

第六条 租赁

甲方拥有将所建的“ 酒店”整体出租给乙方经营的权力，并特声明酒店出租已取得购买酒店业主的同意，如甲方因酒店使用权不清，发生有关纠纷，造成乙方损失，概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 设施设备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设施、设备在保修期内由甲方负责与设备供应商联系维修，甲方在接到设施、设备故障报告应立即组织维修，甲方未及时实施上述行为，乙方有权自行联系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保修期过后因设施、设备老化造成无法正常使用，乙方负责更换，更换之新设施、设备应不低于现有设施、设备的标准；乙方负责所有设施、设备的年检和物业内正常的维修、维护。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拥有 酒店的物业使用权，甲方租赁物业给乙方作酒店经营，并保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甲方需保证所提供的物业符合和具备乙方经营酒店的基本条件（含基本装饰、二次装修、消防、冷暖气空调设备、停车场、电力、室外排污、排水及出入口的完备）。具体要求见国家酒店评定标准、星级酒店计分标准，上述基本条件在约定交付使用时必须同时具备。

3、甲方有权按合同条款定期向乙方收取租金。因甲方提供的租赁费发票未能达到当地税务局或政府其它部门的要求致使乙方被要求补交税款、罚款或遭受其它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实际损失，乙方可以选择从应付甲方的租金中直接抵扣上述损失。

4、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其房产税、土地使用费、租赁登记管理费、如增加建筑面积需补交的地价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收取涉及房产的相关费用概由乙方负责。

5、甲方确保设施、设备完好移交给乙方，双方当场验收清点后签字确认，物业移交前如设备存在故障或不能正常使用的，由甲方出资修复。

6、甲方提供出租房屋有效、合法的土建、消防工程竣工及消防验收合格批文的复印件给乙方备案。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策、法律、法规，依章纳税，按双方商定的场地使用用途在工商行政管理和税务部门办理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以及办理其它经营所需的缴交税收及各种费用。

2、有关证照申领后，乙方必须将各种证照的复印件交壹份给甲方备案，以便进行有效的监督。

3、乙方按照当地规定领取营业执照，并按照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承担相应责任。如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发生劳资纠纷而造成的后果及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须合理科学的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须按时向甲方交纳房屋租金。向有关部门交纳水电、卫生等费用及政府规定的各种税费。

第十条 不可抗力及维修责任

1、房屋租赁期内，房屋及设备如遇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损毁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因不可抗力或不可归责于乙方原因而致使房产、设施损坏或不可正常使用的，其修缮、更换的责任由甲方负责使其恢复正常使用的功能。如因上款原因致使乙方停业或不能正常营业，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在此期间的租赁费。

2、酒店经营属于主体结构本身造成的原因需要维修的，由甲方负责无偿维修；若引起乙方财产损坏，甲方负责其损坏财产部分的直接经济损失。乙方造成甲方房屋结构损坏的，乙方必须负责赔偿。

3、如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导致该物业任何部分被损坏之后7天内甲方不进行重建复原工程，乙方有权进行以下行为：

a、乙方可进行所有必须的重建复原工程，而甲方应补偿乙方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花费及开支，或由乙方在租金中扣除。

b、如因甲方原因重建复原工程在发生损失之后30天仍未动工，严重影响乙方正常经营的，乙方可选择终止本合同，并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抵押

签订本合同时，甲方保证如实提供场地和建筑物有无任何的抵押情况及有无被执法部门采取查封等强制措施。如有上述事实，甲方应如实向乙方提供具体内容，并向抵押权人或相关执法部门取得认可租赁的文件。在租期或任何延期内，如甲方将其土地使用权或其建筑物的所有权抵押予其他人，甲方应保证乙方在本合同中享有的权利不因甲方的抵押行为而受影响和改变。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赔偿，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影响正常营运，否则视为违约。

2、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有关法规及相关规定或造成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即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500万元的违约金及补偿对方受到的具体损失。

3、乙方如不能按时向甲方缴交场地租金，时间超过10天，经甲方催讨，自第11天起，每延迟一天按拖欠的总金额的0.2‰每天向甲方缴交滞纳金（10天允许期为考虑假日或人为疏失，超过60天则属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4、如因甲方对租赁物的权利出现暇疵或因甲方提供的物业出现质量问题，给乙方带来损失，甲方须赔偿乙方实际损失，乙方有权选择终止合同。

5、如因甲方与其它单位的纠纷致使乙方正常营运受到影响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 市仲裁委员会裁决，裁决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四条 通知

一方发给另一方的通知或信件必须是书面的，按本合同所示地址发送。上述通知或信件必须由邮局传递、专人传递或通过传真传送。如邮局传递或专人传递，则于送达时视为正式送交。如以传真发送，则以传真确实收到该通知为准。更改地址、执照内容等重要文件要在7天之内以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五条 保密

甲乙双方不得向传播媒介或他人透露本合同以及双方在具体接触过程中，所了解的对方关于经营、决策等方面的非公开的内容。

第十六条 合同终止的约定

本合约期满后如乙方想继续承租本合同所指物业，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遵循优先权原则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给乙方，甲、乙双方重新订立新的租赁合同。

第十七条 其他

如因与甲方有关的其他特殊约定，导致停水、停电、停业；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十八条 附则

1、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的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本租赁合同不能生效，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在此间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并互不追究责任。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期满终止。

5、本合同一式十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存档一份，工商部门存档一份。

签署： 签署：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年\*\*月\*\*日

**宾馆租赁合同篇三**

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甲方与乙方就杭州\*\*酒店康乐中心承包经营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承包经营协议如下，双方遵照执行，宾馆酒店承包租赁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杭州市\*\*路 号杭州\*\*酒店的裙房四楼康乐中心，面积共计 平方米，整体承包给乙方负责经营。

二、该承包场地乙方的承包经营期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注：装修期\*\*天不计承包费）。承包期满后，若甲方继续对外发包，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包权。

三、上述承包场地的承包经营费每年为人民币\*\*\*万元整。该费用每年分两次支付，即在\*\*月\*\*日前，\*\*月\*\*日前（按此类推），乙方必须全额付清每半年 \*\*万元整。 上述承包金乙方须按时支付。若有逾期，则乙方应承担应付款每日万分之五的滞纳金至付清日止。若逾期 60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乙方除需付清协议终止日前应付承包金及滞纳金外，还应承担年总承包金 10%的违约金。在承包期内，若乙方累计三次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承包金，则甲方亦有权单方终止协议，乙方除需付清协议终止日前应付承包金及滞纳金外，也应承担年总承包10%的违约金。 上述因乙方违约造成本协议终止，乙方在承包场地内的一切装饰物品甲方均不予折价。

四、乙方在支付第一次承包金时，附带支付甲方押金\*\*万元，共计人民币 \*\*\*\*\*元整。否则，参照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执行。该押金作为乙方在承包期内的保证。在合同履行期内出现本协议规定的该由乙方支付而乙方未予支付的情形下，甲方可以从该押金中扣除，事后乙方应予以补足至\*\*万元。承包结束或协议终止后，甲方应将该押金本金退还给乙方（该押金不计息）

五、乙方在承包场所内，只得以经营桑拿、足浴二项，不得擅自更改。若 2 需调整，则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可单方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已收承包金不予退还，并由乙方承担\*\*\*\*元人民币的违约金。但当乙方在正常经营时连续 月亏损，且乙方书面提出申请调整经营内容的，甲方应当同意。

六、在承包期内，乙方可以将承包场地或项目，部分或全部以各种形式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承包期间乙方自购设备的维修、维护由乙方自行负责。因承包场地本身的原因引起的维修、维护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七、承包协议因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而导致甲方单方终止协议，应允许乙方申辩，如果乙方违约事实确实存在，自甲方书面通知终止日始，甲方有权对承包场地停水、停电。由此而导致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于\*\*\*\*年\*\*月\*\*日之前提供全部场地给乙方，协助乙方办理各用工手续，但职工工资、福利、工伤及各类保险、待遇等均与乙方，并由乙方自理支付相关费用。由于用工等问题而导致的法律后果，由乙方负责。

2、为乙方提供洗涤服务，所产生的相关费用（明确一下）由乙方负责。

3、甲方为承包场地供水、供电及冷暖气。甲方为此独立予以安装电、水表计量。乙方按实际用量计算费用在供水、供电部门要求交费之时由甲方通知一次性足额交予甲方（注：计算标准按供水、供电部门规定的标准）。若超过通知30 日未予足额付清，甲方可予以停水停电。停水停电措施可延续至付清时止；并承担欠款1%的违约金。由此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负。若停水停电后30 日内仍未予以支付，甲方可单方终止合同。

4、在康乐中心发生异常事件、突发紧急事件时，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维持秩序。

5、为乙方免费提供有线电视端口一门，电话接口\*\*\*\*门（不开通长话），电话费用在电信部门规定交付的时间由乙方依甲方通知交甲方，逾期约定等同本条第三款之约定，合同范本《宾馆酒店承包租赁合同》。

6、乙方为正常经营所需的合法证照，由甲方提供，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并提供一定的。营业发票，因乙方经营所发生的税费均由乙方承付。

7、甲方因乙方经营之需，同意通往康乐中心四楼门

不予封闭。

8、乙方人员到甲方经营场地消费，住宿按挂牌对价优惠，餐饮按对外价8.5 3 折优惠，（不含酒水、海鲜）其它消费不予折扣。（乙方消费以 签字有效）

九、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依物价部门相关规定确定服务价格，并依法报物价部门备案认可。

2、康乐中心在承包经营过程中必须合法经营，因物价、劳动、消防、公安、卫生防疫、城-管、工商等相关行政部门因乙方的原因作出行政处罚的，所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因乙方违法经营而导致被相关职能部门查封经营场地（不包括治安罚款，停业整顿），甲方可单方终止本协议，已付承包金不予退还，还应承担年总承包金10%违约金。

4、康乐中心员工服饰由乙方自行设计制作，但样式须经甲方认可，产生费用由乙方自理。

5、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以该场地或承包经营权对外抵押、担保等，否则终止本协议，终止后果等同第三条。所产生债权债务均由乙方自负。

6、甲方客人凭有效住宿凭证至康乐中心消费，享受八折优惠。甲方内部招待（明确含义）需乙方优惠的， 乙方给予六折折扣但只限 人次以内。

7、住店客人在乙方处消费如签单挂帐交甲方代收程序如下： a.乙方如碰到住店客人签单由甲方收银代收时，首先应打电话询问，并报出消费金额征得甲方收银的同意。（收银应查看电脑是否有酒店消费额充足的情况下才准同意）后把客人签名及写明房号的前提下当即送收银处书面确认，以免逃帐现象出现。 b.乙方客人签单应填明借方传票，写明消费内容、金额、客人签名等，交收银处，收银员签名收下一联留底，并及时输入电脑，每班结束交财务办公室。 c.月终乙方根据借方传票总数与甲方财务核对，甲方代收的金额可作应收乙方款项的冲抵。 d.乙方可以决定要否给住宿客人签单，对此甲方应做好解释工作。

8、乙方不得在甲方的大堂、电梯口、电梯内、楼层做广告张贴宣传资料，但在合同期内甲方又同意的除外。甲方同意乙方在四楼卫生间门口做吊顶式指引 4 牌，指引牌的格式、美观程序需征得甲方认可。

9、乙方所有管理员及员工上、下班进出应走西楼员工通道。

10、乙方的车辆及康乐中心消费的客人车辆应服从保安的指挥及管理。

11、乙方的一切管理员及员工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如不准上大楼卫生间、走大厅、上二楼、大楼内不准大声喧哗、吵闹等。乙方不得违反消防规定，在承包场所明火烧饭菜、使用电炉等。一经发现，即予没收，并每次扣违约金 200 元。

12、乙方应做好服务及卫生工作，如出现客人投诉，反映服务上的问题及发生价格上的事，一切责任自负。甲方协助处理出现的一切合理费用由乙方负责。卫生检查发生卫生检查部门因乙方承包的康乐中心开出的处罚单由乙方负责支付。

13、客房内，甲方同意放乙方的宣传册，但宣传册的内容及式样应征得甲方认可。

14、康乐中心服务人员不得进入酒店客房服务，否则一切相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违反规定进入客房服务时，乙方承付每次二百元的违约金。

十、本承包期结束后，若承包人因任何因素不再续包，则在该承包场地的一切装饰、设备、设施、电器等由乙方折价给甲方，对此双方可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评估机构评估确定，乙方不得拆除破坏。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合同范本

十一、本协议签署后，双方不得无故不履行协议。双方如果某一方无故提前解除协议或某种原因使得另一方不能经营，赔偿如下：离协议期结束1-5 个月赔偿对方三个月的承包租金；6 个月至一年赔偿对方6 个月的承包租金；13 个月 -2 年赔偿一年承包租金；25 个月-3 年可赔偿2 年承包租金。

十二、甲方给予乙方50 天装修期，装修期免收承包费（装修期从甲方交付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十三、承包期乙方对外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均与甲方无涉。

十四、当乙方出现重大亏损，确定无力继续承包经营，在乙方提出书面申请时，甲方应当给予谅解，本协议提前终止，乙方不负违约责任。 5

十五、四楼桑拿隔壁卫生间甲方无偿提供给乙方使用，该卫生间的卫生、维护由甲方负责。

十六、本协议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本协议签订时，乙方预付甲方定金 万元，该定金可充作承包金。 年 月 日

**宾馆租赁合同篇四**

合同各方

出租房（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法规政策和地方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和公平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拥有合法出租权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事宜，订立本合同。

1.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市 区 路 号位置（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实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乙方实际向甲方租赁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包括 层至 层及租赁房屋楼顶、院落面积 平米，停车位 个。

该房屋的地形位置图和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1.2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所有权人或合法转租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甲方保证房屋在本合同签订前不附有任何担保物权和债权，房屋现状不属于违章建筑，符合政府规定的规划、环保、卫生、消防、建筑要求和标准，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并已合法通过相关验收；也未被法院或其他政府机构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

1.3该房屋的公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水电煤等现有配套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要约定的相关事项，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二)总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和房屋交接但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的验收依据(自然损耗和折旧完成、合理磨损除外）。

2.1甲乙双方同意，租赁该房屋作为酒店及酒店相关配套经营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房屋所在地有关房屋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2.2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钱，不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房屋使用用途。

3.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20xx年3月1日（交房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该房屋租赁期自20xx年7月1日（起租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甲方给予乙方免租金装修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如果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交房日期的，起租日、付款日和租赁期限也相应顺延。

3.2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将全部租赁房屋交给乙方，并由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局部交房、交房存在主体结构或配套设施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等问题均不视为完全交房，房屋交接确认书不作为完全交房依据；交房日自完全交房开始计算）。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但不免除甲方出租房屋由于产权问题、房屋抵押、担保或债务纠纷应承担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3.3租赁期限届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3.4甲方承诺在本合同租赁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对该房屋的优先租赁权。

4.1甲乙双方约定，自20xx年7月1日起，前五个租赁年度租金范围不变，租金为 元/年（大写 万元/年），租金单价为 元/平方米/天。第六个租赁年度（ 年 月 日）开始租金在第一年的基础之上递增 %，为 元/年（大写： 万元/年），之后五年不变，甲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以其他任何理由调高租金；乙方无须支付除本合同租金以外包括物业管理费在内的任何费用。

4.2在签订本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定金10万元，甲方收取定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此定金在免租期限结束后有乙方应付首期租金中扣除。

4.3首期租金乙方应按如下方式支付：房屋租金按月度支付。该房屋全部交付乙方后并免租期结束5个工作日内将首月的租金（冲减定金）余额 万元人民币给付甲方。 以后乙方应于每月15日前向甲方支付本月度租金。

4.4甲方应于每月1日前将房屋所在地税务机关认可正规房租发票交付到乙方财务部，以便乙方安排付款。如果由于甲方未能按时将发票交付到乙方财务部而导致乙方付款迟延，乙方不承担拖欠租金引发的违约责任，无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5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取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4.6甲方确认收取租金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将合同约定的租金汇入如上银行视为乙方完成付款义务。如甲方账户变更应于乙方付款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否则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5.1租赁期间，因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热能、供暖设施、通讯等与酒店经营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以上费用由乙方直接向政府相关部门支付，则甲方应给与乙方单独的水电等读表，并配合乙方办理过户相关手续，该房屋甲方已出租其他租户的水电费用有其自行向甲方缴纳，与乙方无关。若上述费用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物业公司代收，则甲方或甲方委托物业公司按照房屋所在地城市公用事业规定的相应费用标准收取（代征代收不应该超额征收），甲方应于乙方应付款日前5五日向乙方提供服务费发票和事业部门相应收款收据。甲方保证乙方在租赁期间水电供暖等相关能源每天24小时连续不中断的正常使用（政府部门原因除外），如因甲方直接或间接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水、电、供暖等，乙方有权暂停支付租金或直接从租金中扣除相关损失（按每天1万元计算）。

乙方依据实际租赁面积分担能源费用和相关损耗费用。

5.2公用配套设施及设备的约定及施工约定相见附件三：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水电供暖等现有配套状况和乙方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有关事宜。

5.3辅助用房：租赁区域内场地、租赁房屋楼顶及该房屋院落中的区域和所有辅助用房由乙方免费使用，其中包括已建 平方米（一合同附件图纸勾画为准），根据营业需要乙方可自行在场地内或建筑物内外搭建辅助用房，无须支付另外费用，辅助用房使用期限与本合同期限一致。

5.4该房屋广告位约定：乙方租赁房屋后，可自行决定在乙方大堂门口位置、弄堂消防通道任意位置、房屋楼顶任意位置甲方、乙方租赁区域外墙区域任意位置发布乙方公司标志广告，乙方无须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期限按本合同有效期执行（广告申请、制作费及日常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不得损坏甲方房屋主体结构，并须办理相关手续。

乙方租赁区域建筑物的广告发布权归乙方所有。

5.5停车场地：甲方租赁乙方范围内的场地和院落供乙方作为停车场免费使用，停车场地使用期限与本合同期限一致。

5.6在房屋租赁期间，与房产及土地有关的税费和房屋保险费等由甲方自行办理和承担费用。

5.7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除此之外发生的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用配套设施如水、电等维护费、改造费和增容费等）均有甲方自行承担。与水、电、供暖、有线电视、排污等市政配套设施相关的历史欠费，甲方应于交房前跟相关部门结清：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也有权直接从需支付的房租等费用中扣除。

5.8在合同中约定由甲方协调相关单位或由甲方办理的项目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从而造成工期延误的，经乙方书面确认后甲方同意相应延长免租期。

5.9房屋交付后，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承诺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出现阻碍事由，致使乙方无法正常装修施工或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目的正常对外经营的，乙方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在阻碍事由存续期间，甲方免收乙方租金（如为免租期或开业准备期则该期间顺延）；如遇上述情况，自乙方书面通知甲方之日起满10日，甲方仍未解决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退还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支付等同于合同当年租金的违约金，以及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主体结构及原有附属设施有损坏或障碍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或更换；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柒内进行维修并于叁日内修复，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所需费用（以发票为准）在房租中扣除，因此影响乙方经营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6.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出租房屋。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出租房屋及设施完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如甲方出租房屋有安全隐患或者经房屋鉴定专业机构鉴定不能满足乙方改造为酒店使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也可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根据自身使用要求对租用房屋进行加固和改造，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对该房屋应定期进行检查、养护时，应提前叁日通知乙方。检查维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避免对乙方使用该房屋造成影响。

6.4甲方为保证乙方对该租赁房屋建筑装饰的设计和改建工作顺利进行，甲方同意提供租赁范围内所有建筑物的建筑、结构、水、电、暖、气等各专业竣工图纸，以及历年来建筑改建、扩建、拆除等情况的相关图纸和资料。乙方应在工程改造完成后将改建图纸交甲方存档。如果甲方未能及时提供附件所列文件导致乙方工期延迟的，甲方同意免租期顺延，如果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同意赔偿；对因乙方超标排放污水、烟尘、噪音而引起的罚款、整改费用由乙方负责。

6.5在乙方装修和经营期间，涉及与周边居民或相邻各方投诉矛盾的，则甲方应当负责平息有关纠纷和协调周边关系，保证乙方工作顺利进行不因此而蒙受损失。

6.6乙方办理消防、环保、工商等相关手续时，甲方应积极给予配合并提供有关文件资料。

6.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对出租房屋所在大楼进行改建或扩建的，应事先征得乙方的书面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的正常经营为前提。

7.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租期届满后的10日内返还该房屋。

7.2乙方返还房屋应符合正常使用的状态，期间乙方所做的装修无须复原，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承担的费用。乙方装修所添置的可以分离的设施、设备和器具等，乙方有自由处置权。

8.1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同意乙方因经营需要出租客房或转租部分场所；同意乙方因经营需要将该房屋全部转租给乙方的关联方（指与乙方有直接、间接股权投资或特许品牌授权关系），甲方同意配合办理与该关联方的相关租赁手续；如整体转租给非关联方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乙方在该租赁房屋所在地已经或将要设立下属子公司或分公司的，本合同承租主体自动变更为该下属子公司和分公司，甲方开具发票及支付租金都以该子公司和分公司名称为准。

8.2租赁期间，甲方抵押该房屋，应当至少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抵押权人认可本租赁合同内容，不影响乙方的承租权。

8.3在租赁期间，甲方如需出售处置该房屋，或因资不抵债、银行等抵押或质押需要处理该房屋的，应至少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8.4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该房屋发生转让、所有权关系变更，甲方必须保证本租赁合同仍然生效，并继续履行。

9.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因不可抗力导致房屋毁损、灭世的导致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9.2甲方应本着诚信公平原则如实告知甲方已知或应知的房屋拆迁、征用信息，如政府部门对该房屋有征用、拆迁意向时，则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如因甲方未能及时告知乙方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双方同意，如出现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

9.2.1如在房屋交接前或乙方交接房屋后尚未进行装修改造前，如乙方知晓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时，乙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也可以选择延迟交付房屋或者先行撤场，待确定该房屋无拆迁风险后进行房屋交接或重新进场。

如迟延交房或乙方撤场后该房屋最终确定被拆迁，则双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协议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如最终该房屋确定为无须动迁的，则双方根据乙方进场或重新进场的时间确定起租期、免租期和租赁期限；

9.2.2如在乙方进行房屋装修后，如乙方发现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的，甲方同意乙方参与与动迁房的动迁补偿谈判，届时，乙方有权获得包括但不限于装修残值（含二次装潢）和经营损失的补偿（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含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费用、经营损失等，其中甲方确保乙方可获得赔偿的损失应不低于拆迁前12个月营业总收入的20%），甲、乙、拆迁方（三方）未达成书面一致的前提下，甲方不单方面与拆迁方签订拆迁补偿协议。甲方承诺对属于乙方的动迁补偿款全部归乙方，甲方不作任何截留。

9.3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贰倍支付违约金；如给对方造成损失，而支付违约的违约金不足以补偿该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9.3.1甲方未按合同附件二约定的标准按时向乙方全部交付该房屋，迟延30日仍未交付的；

9.3.2甲方交付的房屋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9.3.3甲方未按时缴纳本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有甲方缴付的费用，严重影响乙方经营使用的；

9.3.4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害无法修复的；

9.3.5乙方未按照约定擅自整体转租房屋、转让该房屋全部承租权且其转租结果无法挽回的；

9.3.6乙方每次迟延支付租金，当甲方每次向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二次后，乙方自第二次收到该催款通知超过60天仍未付款的；

9.3.7本合同签订后，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若甲方单方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2个月向乙方提出，经乙方同意且向乙方承担当年房屋6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方可解除合同。若甲方违约擅自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的装修原值（人民币 万元）。

9.3.8本合同签订后，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若乙方单方面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并向甲方承担相当于当年房屋6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后方可解除合同。若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对房屋所做的不可分离的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

10.1因甲方产权纠纷及债务纠纷等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全额赔偿（包括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经营损失等所有费用），如造成乙方无法经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当于本合同当年租金总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乙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

10.2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害，造成乙方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全向乙方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季租金0.05%的违约金。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返还保证金，每逾期一天，按应返而未返保证金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4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需按拖欠租金的0.05%支付违约金。

10.5若甲方出租的房屋没有土地使用权、产权证或者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用途、产权证的房屋类型不符合商业用途导致乙方无法在该房屋所在地办理相关证照和营业手续的，甲方承诺负责办理该房屋类型变更手续或尽快办理产权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因此延误租期免费顺延，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负责赔偿。若因此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甲方除赔偿乙方所有实际投入外，还需按租赁期间存续内租金金额的2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6在合同期内，甲方（包括甲方自己或引进的其他第三方原因）不得再次引进同类（住宿业）商户或酒吧等有重大噪音污染的行业。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贰佰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费，并消除该商户；

10.7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有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11.1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乙方负责办理装修、自行添置的设备等财产保险并承担费用，房屋物业及公用设施设备的保险由甲方负责办理承担费用。任何一方不办了财产保险，免除因对方导致己方财产损失的责任。

11.2双方办理保险时应将对方作为共同被保险人且各方办理的保险条款含有如下条款：“各方被保险人应视为相互独立的实体，如同每一方在其保单利益下拥有独自的保单。被保险人一方违反保单约定或未尽保单义务，不影响被保险人其他方面的保单权利。当损失事故涉及被保险人任何乙方、被保险人代表、员工时，保险人同意放弃对上述各方的追偿权。”如甲方保险条款中未能增加以上条款，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房屋物业和公用设备损失，甲方不得追究乙方责任。

11.3发生保险事故，由甲、乙双方按各自实际损失向保险公司投保额中获得的理赔款，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及追偿责任。

12.1本合同所有书面通知均需以书面方式送达到甲乙双方联系地址，任何一方变更联系地址需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2.2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乙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

12.3甲方出租给乙方房屋如已设立公司、代表处、分支机构等（简称“法律实体“），甲方需在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将该法律实体迁出该房屋以便甲方及时设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如甲方未能及时将该法律实体迁出该房屋所在地导致乙方无法在该房屋设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甲方同意相应顺延的免租期给乙方，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4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署后的30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并承担相关费用，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犯变更终止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15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

12.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2.6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经对合同条款中各自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等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规定索赔。

12.7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2.8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七分，甲方执三分、乙方持四分，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出租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经 办 人：

联 系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签 约 时 间：

签 约 地 点：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经 办 人：

联 系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签 约 时 间：

签 约 地 点：

合同附件：

1、 产权证（及出租方）营业执照和个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复印件2份）。

2、 房屋土地及房屋产权证或授权证明（产权证人盖公章复印件2份）。

3、 土地宗地图、租用房屋的平面图、场地院落平面图（产权人盖公章）。

4、 租用房屋所在范围的土地红线图（产权人盖章）。

5、 配套设施和附属设施状况（附件二）。

6、 辅助用房平面图（产权人公章）（附件三）。

7、 电、火检验合格证书复印件。

8、 原房屋竣工图纸（如有，复印件盖章）。

9、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如有，复印件盖章）。

10、 停车场平面图（盖章原件）。

11、 广告位平面图（如有，盖章原件）。

12、 房屋交接单（空白）。

附 件 一

该房屋的平面图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